

B

老龄蓝皮书

BLUE BOOK OF AGING

中国老年宜居环境 发展报告 (2015)

主编/党俊武 周燕珉

副主编/伍小兰 林婧怡 魏彦彦

CHINA REPORT OF THE DEVELOPMENT ON
LIVABLE ENVIRONMENT FOR THE ELDERLY (2015)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2015
版

老龄蓝皮书

BLUE BOOK OF
AGING



中国老年宜居环境发展报告 (2015)

CHINA REPORT OF THE DEVELOPMENT ON LIVABLE
ENVIRONMENT FOR THE ELDERLY (2015)

主 编 / 党俊武 周燕珉

副主编 / 伍小兰 林婧怡 魏彦彦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老年宜居环境发展报告. 2015/党俊武, 周燕珉主编.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6. 1

(老龄蓝皮书)

ISBN 978 - 7 - 5097 - 8180 - 7

I. ①中… II. ①党… ②周… III. ①老年人 - 居住环境 -
研究报告 - 中国 - 2015 IV. ①D669. 6 ②X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38900 号

老龄蓝皮书

中国老年宜居环境发展报告 (2015)

主 编 / 党俊武 周燕珉

副 主 编 / 伍小兰 林婧怡 魏彦彦

出 版 人 / 谢寿光

项目统筹 / 邓泳红 桂 芳

责任编辑 / 桂 芳

出 版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皮书出版分社 (010) 59367127

地址: 北京市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华龙大厦 邮编: 100029

网址: www.ssap.com.cn

发 行 / 市场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90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印 装 / 北京季蜂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19 字 数: 289 千字

版 次 / 2016 年 1 月第 1 版 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097 - 8180 - 7

定 价 / 79.00 元

皮书序列号 / B - 2013 - 285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老龄蓝皮书》编委会

总顾问 王建军 邬沧萍

主 任 吴玉韶

委 员 (按姓氏笔画排列)

刁海峰	于贵红	王 珣	王广州	朱俊生
刘 芳	刘增瑞	李 伟	李 军	李志宏
张民巍	陆杰华	周燕珉	庞 涛	姚 远
原 新	党俊武	高成运	曾 琦	

主 编 党俊武 周燕珉

副主编 伍小兰 林婧怡 魏彦彦

撰著者 (按文序排列)

曲嘉瑶	伍小兰	彭剑波	黄志清	周燕珉
李佳婧	段进宇	陈一铭	唐大雾	程晓青
邵 磊	吴京燕	曲文雍	邬东璠	迪丽娜·努拉力
武 鑫	陈美霞	林婧怡	贾 敏	王 勤
肖文印	赵建国			

主要编撰者简介

党俊武 中国老龄科学研究中心副主任，《老龄科学研究》杂志主编，全国养老服务业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经济学博士，出版专著《老龄社会引论》和《老龄社会的革命——人类的风险和前景》，曾参与《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老龄工作的决定》、《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十一五”规划》等重要文件的起草工作，参与《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修订工作，参与“国家应对人口老龄化战略研究”重大项目的研究工作。曾获首届中国老年学学术成果奖。研究领域：老龄社会、老龄战略、老龄事业、老龄产业和老龄科学。

周燕珉 清华大学建筑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长期致力于老年人居住建筑设计研究、住宅精细化和标准化设计研究。参与完成多项国家住宅及老年建筑规范标准的编制和评审工作，承担多项国家及政府相关科研课题研究工作，主持设计养老社区、养老机构及老年住宅实践项目数十余项。出版《老年住宅》（“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老人·家——老年住宅改造设计集锦》、《住宅精细化设计Ⅱ》、《住宅精细化设计》等专业著作 10 余部。

程晓青 博士，副教授，清华大学建筑学院党委副书记，建筑系副主任，中国建筑学会建筑师分会理事，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长期从事建筑教学、科研和设计实践，主要研究领域为城市与建筑更新、老年人建筑设计。

邵磊 清华大学建筑学院住宅与社区研究所所长，清华大学恒隆房地

产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国城市规划学会居住区规划学术委员会秘书长。研究领域涉及城乡住房政策、国家与行业标准、居住区规划、住房产业化、无障碍设计等多方面。

邬东璠 清华大学建筑学院景观学系副教授，博士。主要研究领域：风景园林规划设计，文化景观遗产保护与传承，旅游游憩规划设计。在涉老研究方面，主要关注户外空间的适老调查、规划与设计。

彭剑波 清华大学建筑学院博士，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城市发展策划研究所副所长，长期研究城镇化，关注老年社会学、老年宜居城乡环境问题，参与“城市化进程中的重大社会问题”等国家重大科研项目，著有《建城方略》等专著。

段进宇 同济大学博士，清华大学博士后，清华大学建筑学院副教授，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副总规划师、交通所所长。发表核心期刊论文约20篇，负责城市与交通规划设计项目上百项，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10余项。

肖文印 全国老龄办政策研究部政研处处长。工作和研究领域：老龄事业发展规划、涉老政策和老龄产业。

赵建国 任职于全国老龄办政策研究部综合处，参与了《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国家人权报告》、《关于推进老年宜居环境建设的指导意见》等重要文件的起草工作。

曲嘉瑶 中国老龄科研中心助理研究员，主要研究领域：老年宜居环境、老年家庭，参与编写了《台湾老年人的长期照护》、《老年人居住安排》等著作，发表论文十余篇。

摘 要

全书分为总报告、发展篇、规划篇、专题篇、研究篇、科技文化篇六大部分。总报告阐释了老年宜居环境的概念、内涵和建设目标，分析了我国老年宜居环境建设面临的形势、取得的成绩和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了老年宜居环境建设六大发展战略。发展篇总结评价了我国老年宜居城镇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优化建议，系统分析了目前老年宜居项目的建设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未来发展趋势。规划篇明确了我国适老交通系统方向性的战略及行动建议，提出了实施城市休闲空间环境规划的具体建议。在专题篇中，分别就老城区的养老宜居建设、保障性住房的社区适老化、社区户外环境的适老化这些当前突出的问题进行了深入剖析，并提出了针对性的对策建议。在老年宜居环境建设快速发展的背景下，研究篇特别就老年宜居相关标准规范和绿色老年建筑等议题进行了深入研究，以期更好地指导和规范人口老龄化进程中大量的设施规划和环境建设工作，逐步引导我国老年建筑朝绿色可持续发展的方向发展。在科技文化篇中，介绍了智能信息科技在老年宜居环境中的实际应用和发展前景，提出了老年宜居社会文化环境建设的基本范式，主张推进多元老年宜居环境体系构建。

目 录



Ⅱ I 总报告

- Ⅱ.1 中国老年宜居环境建设奏响时代强音 伍小兰 曲嘉瑶 / 001
- 一 老年宜居环境建设目标和发展阶段 / 002
- 二 老年宜居环境建设面临的形势 / 004
- 三 老年宜居环境建设取得的成绩 / 007
- 四 老年宜居环境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 / 015
- 五 老年宜居环境建设战略 / 021

Ⅱ II 发展篇

- Ⅱ.2 老年宜居城镇环境建设现状与发展建议 彭剑波 黄志清 / 028
- Ⅱ.3 老年宜居项目建设现状与发展建议 周燕珉 李佳婧 / 051

Ⅱ III 规划篇

- Ⅱ.4 城市交通系统适老问题与发展对策 段进宇 陈一铭 / 073
- Ⅱ.5 老年宜居城市休闲空间建设的问题及对策 唐大雾 / 097



ⅢⅣ 专题篇

Ⅲ.6 老城区老年宜居建设问题与对策

——在北京历史街区老年建筑设计实践中的思考

..... 程晓青 / 113

Ⅲ.7 保障性住房中的社区适老化问题与对策研究

..... 邵 磊 吴京燕 曲文雅 / 135

Ⅲ.8 社区户外环境的适老化问题与对策

..... 邬东璠 迪丽娜·努拉力 武 鑫 陈美霞 / 155

ⅢⅤ 研究篇

Ⅲ.9 老年宜居相关标准规范的现状、问题与发展建议 林婧怡 / 174

Ⅲ.10 绿色老年建筑建设现状与发展建议 贾 敏 / 190

Ⅲ.11 国际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经验及对中国的启示 王 勤 / 210

ⅢⅥ 科技文化篇

Ⅲ.12 智能信息技术在老年宜居环境建设中的应用 肖文印 / 231

Ⅲ.13 老年宜居的社会文化环境研究 赵建国 / 254

Abstract / 284

Contents / 285

总 报 告



General Report

B. 1

中国老年宜居环境建设奏响时代强音

伍小兰 曲嘉瑶*

摘 要: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已经成为国家战略。加强老年宜居环境建设,为所有老年人提供支持性宜居环境,提升全体公民老年期生活质量,是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不可缺少的重要方面。在新型城镇化时代背景下,老年宜居环境建设更是面临难得的历史发展机遇。当前中国老年宜居环境建设在政策、实践、市场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绩,吸引了社会力量的广泛参与。但整体而言,我国老年宜居环境建设仍然处于起步阶段,存在诸多突出问题,需要进一步采取有效措施,大力优化老年宜居环境,统筹推进城乡老年宜居环境建设,切实推动老年宜居市场健康发展,并积极开展适老性公共环境建

* 伍小兰,中国老龄科研中心副研究员;曲嘉瑶,中国老龄科研中心助理研究员。



设，着力加强老年宜居社区建设，加快构建老年宜居环境标准体系。

关键词：老年宜居环境 宜居社区 人口老龄化 新型城镇化

中国已经进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定性阶段。“更好的教育、更稳定的工作、更满意的收入、更可靠的社会保障、更高水平的医疗卫生服务、更舒适的居住条件、更优美的环境”反映了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在人口老龄化快速发展的背景下，加强老年宜居环境建设，让全体公民进入老年期后仍能享有充满活力、安全便捷的生活，让人民群众有更多的获得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国梦的题中应有之义。

人口老龄化不仅仅是个体层面的自然、生理问题，还涉及整体社会发展和规划问题。我国城乡居住环境广泛存在不适老问题，给老年期生活带来不同程度的障碍和困难。中国已经明确提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国家战略，并将逐步建立完善“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的养老格局。这就必然要求积极推进老年宜居环境建设，为所有老年人营造支持性的宜居环境，最大限度地保障老年人的生活独立、功能维持和社会融入，让老年人能尽可能长时间地生活在他们所熟悉的环境中，提升全体公民老年期的生活质量。可见，宜居环境建设关系重大，必须尽早明确清晰的政策取向，合理化利用城市空间资源及其他社会公共资源，促进人口老龄化背景下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一 老年宜居环境建设目标和发展阶段

（一）建设目标

联合国将 20 世纪的最后一年（1999 年）定为“国际老人年”，并确定

其主题是“建立不分年龄人人共享的社会”，时任联合国秘书长安南对这一主题做了进一步阐述：“一个不分年龄、人人共享的社会还应该致力于创造能适应人口老龄化和有利于健康生活方式的环境，即满足老年人在交通、住房和通信等方面的特殊需要。此外，还要考虑到老年人公共卫生和社会服务方面的需要。”

在全球快速人口老龄化和城镇化的大背景下，2006年，世界卫生组织提出了“老年友好型城市”的理念，旨在推动各国建设老年友好型的城市环境，帮助城市老年人保持健康与活力，消除其参与家庭、社区和社会生活的障碍，并于2007年国际老年人日发布了《全球老年友好城市建设指南》。该建设指南涵盖了室外空间和建筑、交通、住房、社会参与、尊重和社会包容、社区参与和就业、信息交流、社区支持与健康服务八个领域，其指导原则和项目选择紧紧围绕着健康、参与和安全三个目标而进行。可见，老年友好型城市建设指南既是重要的理念倡导也是可操作的政策建议框架，是推进积极老龄化融入城市规划、城市建设、城市治理的一项具体行动。

老年宜居环境理念来自国内外对宜居城市、人居环境的探讨，特别是国际社会对老年友好型城市建设的积极推动。简言之，老年宜居环境是指适宜包括老年人在内各年龄人群居住和生活的各种环境的总和，狭义是指居住的实体环境，广义则还包括社会、经济和文化等综合环境。老年宜居环境是一个功能性的概念，其建设目标同样是优化老年人的健康条件、参与机会和安全保障，提升老年人生活质量。从建设内容来看，老年宜居环境建设包括空间建设与社会建设两个层面。从建设单元来看，老年宜居环境可分为区域、城镇、社区三个层次。社区宜居环境是老年宜居环境的微观基础，是实现老年人在地老化的基本保障。

（二）发展阶段

在“老年友好型城市”理念提出以后，世界卫生组织启动“关爱老人城市和社区网络”，促进全世界城市和社区交流经验与相互学习。以此为契机，全国老龄办在国内最先提出“老年宜居”的概念，并积极推动试点工



作的开展。2009年，在全国6个省的13个地区开展“老年友好型城市”、“老年宜居社区”建设试点活动。2011年，在全国范围内全面铺开“老年友好型城市”和“老年宜居社区”建设工作，黑龙江省的齐齐哈尔市被世界卫生组织授予“国际老年友好型城市”称号。与此同时，全国老龄办发出了建设“老年温馨家庭”的倡议，作为“老年友好型城市”和“老年宜居社区”建设工作的延伸。“老年温馨家庭”建设体现了中国老年宜居环境建设的特色，旨在维护家庭养老的可贵传统，营造孝亲敬老的家庭氛围，实现代际和谐，促进老年人幸福安度晚年。

在试点基础上积极推动入法工作。新修订的《老年人权益保障法》新增“宜居环境”一章，将老年宜居环境建设上升为法律层面的要求，明确“国家采取措施，推进宜居环境建设，为老年人提供安全、便利和舒适的环境”，提出“国家推动老年宜居社区建设，引导、支持老年宜居住宅开发，推动和扶持老年人家庭无障碍设施的改造，为老年人创造无障碍居住环境”。

老年宜居环境建设纵深发展，各地不断推出新举措。青岛市将“打造老年友好型城市、建设宜居幸福青岛”列入《青岛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从2013年开始，上海在全市层面推行《上海市老年友好型城市建设导则》和《上海市老年宜居社区建设细则》，积极探索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宜居社区建设模式，并逐年扩大试点。2015年，浙江省老龄办、省住建厅联合出台《关于进一步深化“老年友好型城市”建设工作的意见》，并制定了《浙江省老年友好型城市测评体系（2014—2016年）》。同时，随着社会对养老问题和养老产业的关注程度越来越高，社会力量在老年宜居环境建设中的参与程度也越来越高。

二 老年宜居环境建设面临的形势

（一）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必然要求

21世纪的中国是人口快速老龄化的中国。中国的老龄化速度处于世界

超快行列。2014 年末,中国 60 周岁及以上人口达到 2.12 亿人,占总人口的 15.5%。^① 根据“国家应对人口老龄化战略研究”课题组预测,到 2025 年,我国老年人口将达到 3.08 亿,占总人口的 21.1%。2050 年达到 4.83 亿,占总人口的 34.1%,此后将进入相对稳定的重度人口老龄化平台期。与此同时,中国人口老龄化呈现高龄化、失能化、空巢化“三化并发”的显著特点。目前,中国高龄老年人口已经达到 2500 万,年均增长 100 万的态势将持续到 2025 年。失能老年人口规模庞大,完全失能和部分失能老年人口接近 4000 万。患有慢性病的老年人持续增多,已经突破 1 亿人大关。^②

老龄社会是一种新的社会形态,老年宜居环境建设关系到全体公民老年期的生活质量,是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不可缺少的重要方面。长期以来,我国社会运行和发展的基础是年轻型社会,城乡社会建设、基础设施建设大多基于年轻人口的需要,对老年人的特殊需求考虑不够,甚至完全忽略。随着人口老龄化的快速发展,暴露出的环境问题也越来越突出,成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重大风险因素。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要求加强顶层设计和底线思维,大力推进老年宜居环境建设,为广大老年人提供支持性环境,实现健康老龄化和积极老龄化。

需要强调的是,老年宜居环境建设应立足于生命周期的视角,也就是说,老年宜居环境不仅应适合老年群体,也应适合其他年龄群体,实现不同世代的和谐共享。

（二）经济发展新常态的内在要求

中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新常态下经济发展不仅面临风险和挑战,同时也蕴藏着各种新机遇,包括增长动力更为多元、经济结构优化升级等。人口老龄化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必然结果,是一个不可逆转的过程。以人口年龄结构变化为表象的人口老龄化过程,其实质性的内在变化是社会需求结构的

^① 国家统计局:《201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5 年 2 月 26 日。

^② 董彭滔、翟德华:《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成为中央的战略部署》,载于吴玉韶主编《中国老龄事业发展报告(2013)》,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3。



变化，这会对社会生产和经济发展产生深刻的影响。随着老龄化程度的不断加深，老年人的宜居需求也将日益突出，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

人口老龄化既是中国未来发展过程中的重要人口国情，也是重要的经济国情，人口老龄化为中国的经济结构调整提供了明确的主攻方向。^① 老年宜居环境建设将带动相关产业的联动发展，可以有效拉动大众消费，推动创新创业，逐步形成养老全产业链模式，为老年人的宜居生活提供综合性的解决方案。因此，大力加强老年宜居环境建设，推进养老产业发展，是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引领经济新常态的重要举措。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明确提出：“紧紧围绕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深化经济体制改革。”未来中国养老产业的市场化进程将进一步加快，中端、高端的老年人养老需求将主要由市场力量来推动满足，这将有助于实现稳政策、稳预期和促改革、调结构的“双结合”。

（三）新型城镇化发展的客观要求

中国正处于快速城镇化过程中。1978～2013年，中国城镇常住人口从1.7亿人增加到7.3亿人，城镇化率从17.9%提升到53.7%，城市数量从193个增加到658个，建制镇数量从2173个增加到20113个。^② 我们的整个城市规划和建筑设计没有老龄社会的思维和理念，导致硬件设施体系难以适应快速老龄化的要求。^③ 在新型城镇化过程中，人口将进一步向城镇快速集聚，城镇的养老需求也将迅速扩张。在人口老龄化的背景下，新型城镇化建设必须融入老年宜居环境的理念，从源头抓起，避免形成新的“环境问题”，问题环境一旦形成，改造起来难度大、成本高。

新型城镇化蕴含着统筹养老资源、开展区域协作的历史机遇。大中城市特别是大城市，人口老龄化程度高，养老需求大、层次多，不少老年人向往

① 党俊武：《老龄社会的革命——人类的风险和前景》，人民出版社，2015。

② 《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年）》，2014年3月16日。

③ 党俊武：《老龄社会的革命——人类的风险和前景》，人民出版社，2015。

自然环境、人文环境和配套服务协同发展的养老环境。在新型城镇化过程中，应注重老年宜居环境建设，发展与本地特色产业相结合的养老产业，打造特色养老城镇，形成与大城市功能互补、区域协作的良好局面。这不仅将带来巨大的市场机会，有效满足老年人日益多样化的养老需求，而且有助于建立养老服务业协作机制，推动我国养老服务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建设各具特色的美丽乡村是新型城镇化战略的重要内容。2014年5月，国务院办公厅出台《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指导意见》，要求“稳步推进宜居乡村建设，加强对村域的规划管理，发展休闲农业、乡村旅游、文化创意等产业”。在农村地区开展老年宜居环境建设，科学引导农村住宅和居民点建设，提升自然环境、乡村风貌、地域文化特色，不仅将为农村老年人提供良好的居住环境，而且可以吸引城市老年人口来旅居养老、休闲观光。

我国已经启动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工作，为全国新型城镇化建设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和模式。我国应在这一试点过程中积极融入老年宜居环境的理念，积累有益经验和做法。

三 老年宜居环境建设取得的成绩

（一）国家相关政策标准陆续出台

1. 养老服务政策力度加大

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受到高度关注。2013年，《国务院关于加强发展养老服务业的若干意见》要求，各地在制定城市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时，必须按照人均用地不少于0.1平方米的标准，分区分级规划设置养老服务设施，并就新建城区和新建居住（小）区，老城区和已建成居住（小）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提出明确要求。

2014年，各部委密集出台各项落实政策，从规划、用地、实施等方面全方位推进养老服务设施建设。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委联合印发《关于加强养老服务设施规划建设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结合老年人口规模、养



养老服务需求，明确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规划，并将有关内容纳入城市、镇总体规划，加强区域养老服务设施统筹协调，推进城乡养老服务一体化。国土资源部发布《养老服务设施用地指导意见》，明确了养老用地的属性，将其用地供应纳入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中，同时明确了养老服务设施供地政策。民政部等部委联合下发《关于推进城镇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合理确定本地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具体目标，测算出建设规模、用地需求，按规划分解确定年度用地计划，逐年抓好落实。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联合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健康与养老服务工程建设的通知》，推进健康服务、养老服务及体育健身三个方面的基础设施建设。

养老服务政策不断完善。2014年，国家相关部门陆续出台了养老服务标准化、养老服务业人才培养、政府购买养老服务等方面的政策文件，规范和推动了养老服务的健康持续发展。2015年年初，民政部、发改委等部委相继发布《关于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养老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等文件，调动社会资本进入养老领域的积极性，改善养老服务供求关系，逐步使社会力量成为发展养老服务业的主体。

各地采用制定地方法规的方式，引领和推动社会养老服务和居家养老服务的发展。《北京市居家养老服务条例》、《浙江省社会养老服务促进条例》、《天津市养老服务促进条例》均于2015年上半年施行。

2. 无障碍建设政策措施稳步推进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十四部委制定了《无障碍建设“十二五”实施方案》，要求全面推进无障碍建设，深入开展无障碍建设市、县创建工作，积极推进小城镇、农村无障碍建设，为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加快信息交流无障碍建设等。

2012年，我国制定颁布了第一部无障碍建设专项法规《无障碍环境建设条例》，保障包括残疾人、老年人在内的所有社会成员平等参与社会生活，共享社会发展成果。2013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编制完成了《家庭无障碍建设指南》，该指南对住宅公共空间、住宅套内空间和乡村民居的无障碍建设提出了具体的设计要求，对家庭无障碍改造技术要点及特殊人群的设